

106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3508
頁次：8-1

等 別：五等考試
類 科：會計
科 目：會計審計法規大意
考試時間：1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二)共50題，每題2分，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 1 下列何項非屬預算法第4條所列基金之名稱？
(A)營業基金 (B)特別收入基金 (C)資本計畫基金 (D)非營業基金
- 2 下列會計審計相關法規中，有那些全國性之法規，地方政府可另以法律定之？
(A)預算法、決算法、會計法、審計法 (B)預算法、決算法、會計法
(C)預算法、決算法 (D)會計法、審計法
- 3 經立法機關審議刪除或刪減之預算項目及金額，原則上不得動支預備金。但下列那一種經費，不在此限？
(A)法定經費 (B)歲定經費 (C)繼續經費 (D)保留經費
- 4 下列有關歲入、歲出、收入、支出之敘述，何者正確？
(A)收入、支出之差短，以公債、賒借或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撥補之
(B)稱歲出者，謂一個會計年度之一切支出，但不包括債務之償還與債務之利息支出
(C)稱歲入者，謂一個會計年度之一切收入，但不包括債務之舉借及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之移用
(D)資本收入、公債與賒借收入及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得充經常支出之用
- 5 下列有關政府債務之敘述，何者錯誤？
(A)立法機關可授權行政機關，於預算當期會計年度，得為國庫負擔債務之法律行為，而承諾於未來會計年度支付經費
(B)政府應編入其預算者，包括歲入、歲出、債務之舉借、債務之償還等四項
(C)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
(D)政府因調節短期國庫收支而發行國庫券時，依國庫法規定辦理
- 6 下列有關政府總預算案編製之分工的敘述，何者正確？
(A)中央財政主管機關綜合擬編歲入預算，中央主計機關將各類歲出預算彙核處理後，再由中央主計機關彙編成政府總預算案
(B)中央財政主管機關綜合擬編歲入預算，並將各類歲出預算彙核處理後，再進一步彙編成政府總預算案
(C)中央主計機關綜合擬編歲入預算，並將各類歲出預算彙核處理後，再進一步彙編成政府總預算案
(D)中央財政主管機關綜合擬編歲入預算，中央主計機關將各類歲出預算彙核處理後，再由中央財政主管機關彙編成政府總預算案
- 7 下列有關預算之籌劃、擬編、審議之優先順序的敘述，何者正確？
(A)各主管機關應將其機關單位之歲入、歲出概算，排列優先順序，供立法機關審議之參考
(B)中央主計機關編列政府總預算案時，應排列優先順序，供立法機關審議之參考
(C)立法機關對預算案之審議，應注重歲入與歲出之規模、預算餘絀、計畫績效、優先順序
(D)為避免總預算案不能依期限完成審議，導致各機關預算執行發生困難，預算法明文規定立法機關應優先審議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

- 8 下列有關預算科目名稱應顯示事項性質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歲入、歲出預算，按其收支性質分為經常門、資本門
 - (B)債務之舉借，係屬歲入資本門
 - (C)歲入來源別科目之名稱及其分類，依財政收支劃分法之規定
 - (D)歲出政事別、計畫或業務別與用途別科目之名稱及其分類，由中央主計機關定之
- 9 下列機關何者應於籌劃擬編概算前，提供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供行政團隊決定該政府下年度施政方針之參考？
- (A)中央主計機關、中央經濟建設計畫主管機關、審計機關、中央財政主管機關
 - (B)中央主計機關、中央經濟建設計畫主管機關
 - (C)審計機關、中央財政主管機關
 - (D)中央主計機關、審計機關
- 10 下列有關預備金的敘述，何者正確？
- (A)第一預備金於公務機關單位預算中設定之，其數額不得超過支出總額百分之一
 - (B)第二預備金於總預算中設定之，其數額視財政情況決定之
 - (C)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有不足時，應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轉中央主計機關，並由中央主計機關核定，始得支用第一預備金
 - (D)各機關動支預備金，其每筆數額超過 3 千萬元者，應先送立法機關備查
- 11 下列有關分配預算的敘述，何者錯誤？
- (A)各機關應按其法定預算，並依中央主計機關之規定編造歲入、歲出分配預算。分配預算，應依實施計畫按月或按期分配
 - (B)各機關分配預算，應遞轉中央主計機關核定之
 - (C)已核定之分配預算，應即由中央主計機關通知中央財政主管機關及審計機關，並將核定情形，通知其主管機關及原編造機關
 - (D)各機關已核定之分配預算，應依限送審計機關審核，審計機關如發現該分配預算與法定預算或有關法令不符者，應修正之
- 12 下列有關總預算案不能依法定期限完成審議之補救辦法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以外之計畫，得依已獲授權之原訂計畫或上年度執行數，覈實動支
 - (B)收支調度需要之債務舉借，需經立法機關同意後，始得覈實辦理
 - (C)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須俟本年度預算完成審議程序後始得動支
 - (D)收入部分暫依上年度標準及實際發生數，覈實收入
- 13 下列有關各機關歲出預算流用之敘述，何者正確？
- (A)資本門預算不得流用至經常門，經常門得流用至資本門
 - (B)各計畫科目內之人事費，不得自其他用途別科目流入，如有賸餘則可流出
 - (C)各一級用途科目間之流用，其流入流出數額不超過原預算數額百分之三十
 - (D)經立法機關刪除或刪減之預算項目，如因緊急且為特殊之需要，仍得流用
- 14 下列有關中央政府預算編審時程，何項不符合預算法之規定？
- (A)行政院應於年度開始 9 個月前，訂定下年度之施政方針
 - (B)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與附屬單位預算及其綜計表，由行政院於會計年度開始 3 個月前提出立法院審議
 - (C)總預算案應於會計年度開始 1 個月前由立法院議決
 - (D)立法院議決之總預算，由總統於會計年度開始 15 日前公布之

- 15 下列有關附屬單位預算應編入總預算之項目的敘述，何者錯誤？
(A)附屬單位預算應編入總預算者，在營業基金為盈餘之應解庫額及虧損之由庫撥補額與資本由庫增撥或收回額
(B)附屬單位預算應編入總預算者，在營業基金以外之其他特種基金，為由庫撥補額或應繳庫額
(C)各附屬單位預算機關辦理以前年度依法定程序所提列之公積轉帳增資時，以立法機關通過之當年度各該附屬單位預算所列數額為準
(D)附屬單位預算應編入總預算者，在營業基金與其他特種基金，均應將其營業收支與事業收支一併編入總預算
- 16 下列何機關得依預算法規定，實地調查預算及其對待給付之運用狀況？
(A)行政院及監察院 (B)財政部及審計部
(C)法務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D)司法院及立法院
- 17 下列有關主計超然的敘述，何者錯誤？
(A)各下級政府主計機關，關於會計事務，應受該管上級政府主計機關之監督與指導
(B)各該政府所屬各機關主辦會計人員及其佐理人員之任免、遷調、訓練及考績，由各該政府之主計機關依法為之
(C)主計機關派駐各機關之辦理會計人員所需全部費用，應列入該管主計機關之預算
(D)各該政府所屬各機關之會計事務，由各該管主計機關派駐之主辦會計人員綜理、監督、指揮之
- 18 下列有關分會計的敘述，何者錯誤？
(A)分會計的會計事務一律應用複式簿記之作法
(B)分會計應編造之靜態與動態報告，應就其本身及其隸屬單位會計或附屬單位會計之需要，於其會計制度內訂定之
(C)分會計之特種序時帳簿及明細分類帳簿，為求簡便計，得酌量合併編製
(D)分會計機關之事務簡單者，其原始憑證經機關長官及主辦會計人員簽名或蓋章後，得用作記帳憑證，免製傳票
- 19 下列有關會計制度設計的敘述，何者錯誤？
(A)凡性質相同或類似之機關或基金，其會計制度應為一致之規定
(B)中央總會計制度之設計、核定，由中央主計機關為之
(C)地方政府之總會計制度及各種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由各該政府之主計機關設計及核定頒行
(D)各機關之會計制度，由各該機關之會計機構設計，簽報所在機關長官後，呈請各該政府之主計機關核定頒行
- 20 下列何項符合決算法之規定？
(A)決算所列各項應收款，於其年度終了屆滿5年，而仍未能實現者，可免予編列
(B)政府辦理決算其上年度報告未及編入決算之收支，得另行補編附入
(C)年度預算執行中收到未列歲入預算科目之收入不應納入決算
(D)政府每一會計年度歲入與歲出、債務之舉借與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之移用及債務之償還，均應編入其決算
- 21 下列有關帳簿之處理的敘述，何者錯誤？
(A)總會計、單位會計、分會計、附屬單位會計、附屬單位會計之分會計的序時帳簿與分類帳簿，得同時並用活頁
(B)活頁帳簿每用一頁，應由主辦會計人員蓋章於該頁之下端
(C)卡片式之活頁不能裝訂成冊者，應由經管人員裝匣保管
(D)各種帳簿除已用盡者外，在決算期前，不得更換新帳簿；其可長期賡續記載者，在決算期後，亦無庸更換

- 22 下列有關會計科目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會計報告總表之會計科目，與其明細表之會計科目，應顯示其統制與隸屬之關係，總表會計科目為統制帳，明細表會計科目為隸屬帳
 - (B)為便利綜合彙編及比較，各機關對於事項相同或性質相同之會計科目，應使其一致，對於互有關係之會計科目，應使之相合
 - (C)各種會計科目之訂定，應一律採用權責發生事項，為編定之對象
 - (D)各種會計科目，應依所列入之報告，並各按其科目之性質，分類編號
- 23 下列有關會計事務程序的敘述，何者錯誤？
- (A)零星消費品、材料品之付出，得每月分類彙總造具記帳憑證
 - (B)會計人員非根據合法之原始憑證，不得造具記帳憑證；非根據合法之記帳憑證，不得記帳，沒有例外之規定
 - (C)成本會計事務，對於成本要素，應為詳備之紀錄及精密之計算，分別編造明細報告表，並比較分析其增減原因
 - (D)各種帳簿之首頁，應標明機關名稱、帳簿名稱、冊次、頁數、啟用日期，並由機關長官及主辦會計人員簽名或蓋章
- 24 下列有關各機關或基金應辦理結帳或結算之說明，何者錯誤？
- (A)會計年度終了時
 - (B)機關裁撤時
 - (C)基金結束時
 - (D)各種會計事務之主管或主辦人員交代時
- 25 下列有關會計報告的敘述，何者正確？
- (A)分會計之會計報告，其保存期限與單位會計、附屬單位會計相同
 - (B)主計機關之會計總報告，與其政府之公庫、財物經理、徵課、公債、特種財物等報告發生差額時，應由該主計機關核對並製表解釋
 - (C)採用機器集中處理會計資料者，其產生之會計報告，由集中處理機關分送各有關機構
 - (D)各單位會計機關不得以其報告逕行分送各該政府主計、公庫、財物經理及審計等機關，必須呈由上級單位會計機關分別轉送
- 26 下列有關內部審核之敘述，何者正確？
- (A)內部審核之實施，僅採書面審核方式
 - (B)各機關主辦會計人員，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應拒絕之，並報告該機關主管長官
 - (C)財務審核係指現金及其他財物之處理程序之審核
 - (D)會計憑證關係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者，非經主辦會計人員或其授權人之簽名或蓋章，不得為出納之執行
- 27 下列有關會計人員之規範，何項不符合會計法之規定？
- (A)各該政府所屬各機關之會計事務，由各該管主計機關派駐之主辦會計人員綜理、監督、指揮之
 - (B)主辦會計人員與所在機關長官因會計事務發生爭執時，由該管上級機關之主管長官及其主辦會計人員處理之
 - (C)主辦會計人員之請假或出差，一律應呈請該管上級機關之主辦會計人員或主計機關指派人員代理
 - (D)會計人員不得兼營會計師、律師業務

- 28 下列有關會計報告、帳簿及重要備查帳簿或憑證內之繕寫錯誤而需更正的敘述，何者錯誤？
- (A)繕寫錯誤而當時發現者，應由原登記員劃線註銷更正，於更正處簽名或蓋章證明
 - (B)繕寫錯誤之更正，不得採用挖補、擦、刮、或用藥水塗滅等方式
 - (C)繕寫錯誤，於事後發現，而其錯誤不影響結數者，應由查覺人將情形呈明主辦會計人員，由主辦會計人員依法更正之
 - (D)繕寫錯誤，於事後發現，且其錯誤影響結數者，應報經上級主計機關同意後，另製傳票更正之
- 29 自總決算公布或令行日起，下列有關會計憑證、會計報告、帳簿及重要備查簿，與機器處理會計資料之貯存體暨處理手冊之保存年限何者錯誤？
- (A)會計報告在總會計至少保存 20 年
 - (B)帳簿在單位會計、附屬單位會計至少保存 10 年
 - (C)機器處理會計資料之貯存體暨處理手冊在附屬單位會計之分會計至少保存 5 年
 - (D)各種會計憑證，至少保存 5 年
- 30 會計年度結束期間內有關出納整理事務期限，由下列何機關定之？
- (A)行政院
 - (B)財政部
 - (C)行政院主計總處
 - (D)審計部
- 31 下列有關決算之編造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政府之決算，每一會計年度辦理一次，年度終了後 2 個月，為該會計年度之結束期間
 - (B)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決算書中列表說明
 - (C)往年決算所列各項應收款、預收款、應付款、預付款、保留數準備，於其年度終了屆滿 4 年，而仍未能實現者，原則上可免編列
 - (D)當年度立法機關為未來承諾之授權金額執行結果，應於決算內表達
- 32 下列何者就預算事件，得為機關或附屬單位起訴、上訴或參加其訴訟？
- (A)行政院政務委員
 - (B)考試院考試委員
 - (C)法官
 - (D)檢察官
- 33 下列有關年度內機關或基金主體改變，其決算編造者之敘述，何者錯誤？
- (A)機關改組、基金改變或其管轄移轉者，由改組後之機關、改變或移轉後之基金主管機關一併編造
 - (B)機關或基金名稱更改者，由更改前之機關或基金主管機關編造
 - (C)數機關或數基金合併為一機關或一基金者，在未合併以前各該機關或基金之決算，由合併後之機關或基金主管機關代為分別編造
 - (D)機關之改組、變更致預算分立或基金先合併而後分立者，其未分立期間之決算，由原機關或原基金主管機關編造
- 34 下列何項非屬附屬單位決算中關於營業基金決算之主要內容？
- (A)資金運用計畫
 - (B)現金流量之情形
 - (C)資產、負債之狀況
 - (D)盈虧撥補之擬議
- 35 下列有關各機關決算之編造與主管機關之查核的敘述，何者錯誤？
- (A)各機關單位之主管機關編造決算，關於本機關部分，應就截至年度結束時之實況編造；其所屬機關部分，應就所送該年度決算彙編
 - (B)各機關之決算，經機關長官及主辦會計人員簽名或蓋章後，分送該管上級機關及審計機關
 - (C)各主管機關查核彙編各機關之決算時，如發現該決算有不當或錯誤，應修正彙編之，連同單位決算，轉送審計機關
 - (D)主管機關查核彙編決算後，彙編所列之修正事項，應通知原編造機關及審計機關

- 36 下列有關審計機關審核各機關或各基金決算應注意事項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施政計畫、事業計畫或營業計畫已成與未成之程度
 - (B)歲入、歲出是否平衡，如不平衡，其不平衡之原因
 - (C)經濟與不經濟之程度
 - (D)違法失職或不當情事之有無
- 37 下列有關中央政府總決算之編送、審定、審核報告之審議及公告之敘述，何者正確？
- (A)行政院於會計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應提出於審計部
 - (B)審計長於中央政府總決算送達後 4 個月內完成其審核，編造最終審定數額表，並提出審核報告於立法院
 - (C)立法院應於審核報告送達後 2 年內完成其審議，如未完成，視同審議通過
 - (D)總決算最終審定數額表，由立法院審議通過後，送交監察院，由監察院咨請總統公告
- 38 下列何項不符審計法相關規定？
- (A)審計人員赴各機關執行職務，應提示審計機關派遣文件
 - (B)審計機關行使稽察職權，有需各機關團體協助時，各機關團體應負協助之責
 - (C)審計人員赴各機關執行職務，應通知該機關長官或其上級機關派員蒞視，其結果應製作筆錄，由關係人及蒞視人簽名或蓋章
 - (D)審計機關依審計法規定委託其他審計機關辦理之審計事務，受委託審計機關所作決定應負其責任
- 39 審計人員在外執行職務，應於每一機關任務完畢後，隨即製作翔實報告，陳報該管審計機關核辦，除特殊案件經呈奉核准者外，其報告不得超過多少日？
- (A) 10 日 (B) 20 日 (C) 30 日 (D) 60 日
- 40 下列有關委託審計的敘述，何者錯誤？
- (A)審計機關對於審計事務，為辦理之便利，得委託其他機關辦理，受委託機關於決定後，應通知原委託機關
 - (B)審計機關對於審計上涉及特殊技術及監視、鑑定等事項，得諮詢其他機關、團體或專門技術人員，或委託辦理
 - (C)涉及特殊技術及監視、鑑定事項之諮詢或委託審計，其結果仍由原委託之審計機關決定之
 - (D)委託其他機關團體或專門技術人員辦理審計上涉及特殊技術及監視、鑑定事項，應將委託事務範圍及其他必要事項，以書面通知之
- 41 下列有關審計機關超然獨立的敘述，何者錯誤？
- (A)審計人員依法獨立行使其審計職權，不受干涉
 - (B)審計機關處理重要審計案件，在部以審計會議，在審計處（室）以審核會議決議行之
 - (C)審計人員之任用，主要係依審計人員任用條例行之
 - (D)行政院對監察院所提之監察院與審計部之年度概算，僅得加註意見，編入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併送立法院審議

- 42 下列有關審計辦理方式的敘述，何者正確？
- (A) 審計機關應經常或臨時派員赴各機關就地辦理審計事務；其未就地辦理者，得隨時稽察之
 - (B) 審計機關對於各機關一切收支及財物，得通知其送審，並得派員抽查之
 - (C) 審計機關對於公庫及各地區支付機構經管事務，應隨時派員抽查
 - (D) 各機關應編製會計報告連同相關資訊檔案，依限送該管審計機關審核；審計機關並得通知其檢送原始憑證或有關資料
- 43 下列有關審計人員行使審計職權之方式及其相應處理機制，何者錯誤？
- (A) 審計機關為行使職權，得派員持審計部稽察證，向有關之公私團體或個人查詢，或調閱簿籍、憑證或其他文件，各該負責人不得隱匿或拒絕
 - (B) 審計人員為行使職權，向各機關查閱簿籍、憑證或其他文件，或檢查現金、財物時，各該主管人員不得隱匿或拒絕
 - (C) 審計人員發覺各機關人員有財務上不法或不忠於職務上之行為，認為有緊急處分之必要，應立即報告監察院，通知該機關長官從速執行之
 - (D) 對於審計機關通知處分之案件，各機關有延壓或處分不當情事，審計機關應查詢之，各機關應為負責之答復
- 44 下列有關審計結果之處理的敘述，何者錯誤？
- (A) 審計機關或審計人員，對於各機關違背預算或有關法令之不當支出，得事前拒簽或事後剔除追繳之
 - (B) 審計機關處理審計案件，應將審計結果，分別發給查核通知或審核通知於被審核機關
 - (C) 審計機關派員赴徵收機關辦理賦稅捐費審計事務，如發現有計算錯誤或違法情事，得通知該管機關查明，依法處理
 - (D) 審計人員發覺各機關人員有財務上不法或不忠於職務上之行為，應報告該管審計機關，通知各該機關長官處分之，並得由審計機關報請監察院依法處理
- 45 下列有關審計程序的敘述，何者正確？
- (A) 各機關接得審計機關之審核通知，除決算之審核依決算法規定外，應於接到通知之日起 30 日內聲復，由審計機關予以決定
 - (B) 各機關之聲復案件若逾限辦理者，審計機關不予聲復
 - (C) 各機關對於審計機關有關聲復案件之決定不服時，除決算之審定依決算法之規定辦理外，得自接到通知之日起 10 日內，聲請覆議
 - (D) 各機關聲請覆議案件，若逾期辦理者，審計機關得逕行決定之
- 46 下列有關審定書的敘述，何者錯誤？
- (A) 各機關於會計年度結束後，應編製年度決算，送審計機關審核；審計機關審定後，應發給審定書
 - (B) 審計機關因發現之前的審計案件有錯誤、遺漏、重複或許偽證據，而為再審查，其結果如變更原決定者，其已發之審定書失其效力
 - (C) 公有營業及事業之盈虧，以審計機關與主計機關共同決定之審定數為準
 - (D) 審計機關所核發之審定書，應直接送達於各該機關

- 47 下列有關政府內部審核、內部控制及審計的敘述，何者錯誤？
- (A) 審計機關派員赴各機關就地辦理審計事務，應評核其相關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之有效程度，決定其審核之詳簡範圍
 - (B) 審計機關辦理採購案件隨時稽察時，得注意其內部控制實施之有效程度
 - (C) 內部審核係指經由收支控制、現金及其他財物處理程序審核、會計事務處理及工作成果查核，以協助各機關發揮內部控制功能
 - (D) 審計機關發現有影響各機關施政或營（事）業效能之潛在風險事項，得提出預警性意見於各該機關或有關機關，妥為因應
- 48 下列有關考核政府施政效能的敘述，何者錯誤？
- (A) 會計人員審核各類業務之成果，應衡量該施政或工作計畫收支與成本負擔情形，如發現效能過低，追查有無及時採取必要改善措施
 - (B) 審計機關考核各機關之績效，如認為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者，除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外，並得報告監察院
 - (C) 政府機關其施政績效過低係由於制度規章缺失或設施不良者，審計機關應提出建議改善意見於各該機關
 - (D) 考核政府機關施政績效，如認為有可提升效能或增進公共利益者，應提出建議意見於各該機關或有關機關
- 49 重大建設事業之興建效能之考核是審計機關辦理何種審計事務時，應特別注意之事項？
- (A) 辦理公務機關審計事務
 - (B) 辦理公有營業及事業機關審計事務
 - (C) 審核各機關或各基金決算
 - (D) 審核政府總決算
- 50 下列有關會商審計機關的敘述，何者錯誤？
- (A) 各機關會計制度及有關內部審核規章，應會商該管審計機關後始得核定施行，變更時亦同
 - (B) 各機關有另行訂定業務檢核或績效考核辦法者，應通知審計機關
 - (C) 各機關有關財務之組織，由審計機關派員參加者，其決議事項，審計機關不受拘束，但以審計機關參加人對該決議曾表示異議者為限
 - (D) 會計科目名稱經規定後，其變更必須經各該政府主計機關會商該管審計機關同意，始得核定